

## 呼兰河传读后感

呼兰河传读后感 1000 字（通用 38 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抑或是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吧，作文是从内部言语向外部言语的过渡，即从经过压缩的简要的、自己能明白的语言，向开展的、具有规范语法结构的、能为他人所理解的外部语言形式的转化。还是对作文一筹莫展吗？以下是小编整理的呼兰河传读后感作文 1000 字（通用 38 篇），欢迎阅读，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

在寒假时候，我读了《呼兰河传》这本书，最开始时，并没有感觉它有多好看。等我静下心来，细细品味，才越来越觉得它的精彩。

作者萧红细腻地表写了旧时代的呼兰河。在她的表述下，我渐渐地走进了 80 多年前的东北，一个衰落的村庄。村子里面，只有灰色的街道，灰色的人生，灰色的社会……整个村落就像暴风雨前的天空一样，乌云蔽日，没有半点色彩。那里的村民，活着的目的仅仅正因活着，生的普普通通，死的平平淡淡，让人觉得呼兰河的人们，缺少了些什么。

随着小主人的视角——一个生活在呼兰河小镇里性格鲜明的小姑娘萧红，我慢慢体会到呼兰河的生活。小姑娘萧红有一个愉悦的童年，在她的童年里，只有：祖父，“我”和后院。在后院里，萧红与祖父一齐生活，一齐玩耍，一齐劳动……“童孙未解供耕织，也傍桑阴学种瓜”就应就是这个样貌的吧。好羡慕他们的后院，好想跟萧红一齐，也让她的爷爷一次次藏起我的遮阳帽，总放在同一个地方逗着咱们玩……

读着读着，我不仅仅会想起自我童年的乐事，一个人呆呆的笑着。

每个人都有属于自我的童年。在每个人的童年里，童年像一幅画，像一首诗，像一曲歌……羡慕别人的童年，别人也羡慕着我的童年。

当我读到小团圆媳妇不幸去世了时，我的心很纠结，跟萧红一样愤愤不平。她才只有 12 岁本该是一个无忧无虑、天真烂漫的年龄，而

她却被过早地卖给了老胡家做媳妇。旧时的童养媳，在那里我初见端倪。一个健康、活泼的小姑娘，正因穷，正因生活，被卖做童养媳，没有母亲疼，这已经够可怜了，可她拼命的干活，还是动不动就会遭受到婆婆的打骂，遭受一个说是为了让她更听话、更懂事的婆婆的“教诲”。

一朵还没来得及盛开的鲜花，就此夭折了。小团圆媳妇她没能变得“更听话、更懂事”就去世了，而这一切的一切，难道只是正因她婆婆的残忍、愚昧和无知吗？我隐隐觉得，这也是呼兰河人们生活态度造成的。一个对自我的生、老、病、死都淡得提不起劲的生活，对别人的生死，就更加麻木了。他们对生活的麻木，使他们已经失去了区别于动物的“人”的味道，是消极！是愚昧！怎样连改变的念头都不会有？我震惊，呼兰河的人们怎样了，80多年前的呼兰河人为什么与我知道的生活这么不一样？

那个扎花店的工人年复一年给祭祀的纸人穿上亮丽的衣裳，怎样就不会想到打理一下自我，难道不能够跟手中的纸人一样整洁亮丽吗？也许，那里的人们，已经觉着，生不如死，死后，就能够有漂亮的房子、花园、大马、仆人、一年四季不一样时期盛开的鲜花……正是这种消极的生活态度，扼杀了小团圆媳妇。

读这本书时，愉悦陪着沉痛，随着小主人公萧红的脚步，我偷窥到旧社会的腐败一角，很庆幸那只是萧红的童年。

呼兰河留给萧红的，正是萧红想要告诉咱们的吧，让咱们了解过去，了解历史，永远不好重蹈覆辙。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2

也许你会说呼兰河落后闭塞，但中国的自然乡村都是在偏僻遥远的地方；也许你会说呼兰河的人们迂腐麻木不仁，但这的确确实是一些乡村的写照。也许这便是乡土文学吸引人之处：贴近生活，贴近的是那样完美以至于小说中的虚构你也不会辨认出来。

呼兰河东二道街的大泥坑，虽然严重的影响了老百姓的生活，但没人提出来要把大坑填上。是的，人们的无动于衷，甚至于嘲笑反映出他们的麻木不仁。但是，在我的记忆中，我姥爷家后面有一大块空

旷的地，其中的大概一半用来种苞米，可另一半却始终无法利用，其原因就是那一片地上有好几个大坑。小时的我还经常去其中最大的一个坑去捞鱼，直到我小学三四年级也就是 20xx 年左右那些坑才被填平。可想而知，当时的人们思想没有现在先进，工具没有现在那么功能强大，怎么会轻易就把坑填平？同时这个大坑不也象征着呼兰河人民所经历的种种苦难吗？他们掉入“坑”中，只能自己或在别人的帮助下尽力爬上来，倘若自己无能、也没人帮忙，那只能像夜间的“动物”一样，湮没在苦难之中而无人知晓。对于呼兰河城中的百姓来说，生活就宛若那条泥泞曲折的道路，远处即使是春意盎然的风景，唯一能做的却是对付脚下的泥泞。这正是乡土中普通人生活的写照。

这本书中最温馨的莫过于作者描写和祖父生活的那一章了。纵观萧红的一生，恐怕只有童年这短暂的时间是快乐的吧。作者写出了童年的天真顽皮，更突出了祖父的高大形象。虽然生活艰辛，但儿童就可以无忧无虑，天真快活，根本没有什么补习班作业之类的事来打扰童年的美丽，而且还有那么可爱体贴的祖父照顾。这与我的童年生活如出一辙，只不过我爷爷家没有后花园，而是在楼前有一大片草地和树林。草地上承载了我太多的欢乐：夏天就去捉螳螂、蚂蚱、蚯蚓、蚰蚰，到了秋天侧弹玻璃球，冬天就玩雪或者冰溜子。沐浴在微风之中，享受着太阳的温暖，感受大自然的奇妙。这就是乡土带给儿童的欢乐。

乡土的生活是艰辛的。有二伯的生活充满了辛苦，正是这变幻无常的生活造就了有二伯古怪的性格。有二伯喜欢被人叫做有二爷，一听到小孩子叫他有子便会大怒。虽然自己一贫如洗，但自己还是放不下自己的面子，可他虽然操劳一生，但也刚刚果腹，连孩子们都嘲笑他，最终只能沦落到偷东西，这分明是命运的捉弄，他又有什么办法呢？生命就宛如蜿蜒的合适，总要冲开苦难的包围，固执的流向远方——即使是想象中的远方。他想通过跳井上吊来冲破包围，可“他还是活着”，只能肩负着人间的苦难，勉强的活在世上。

到了后面的冯歪嘴子和王大姑娘，虽然这是一场悲剧，但其中也有动人的色彩。虽然王大姑娘死了，但冯歪嘴子坚强的活了下去，养

他的两个儿子，给儿子带回去水果、肉等。生活是艰辛的，可越是这样越要顽强的生活，只因为有亲情的呵护。这也许就是当时人们生活中的一线光明吧，这也就是乡土的温暖。

童年中的那块最真实的乡土，忘却不了，难以忘却，就牢牢的印在脑海之中了。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3

作者萧红带着沉重的寂寞与怀念用细腻的手法写出了她童年的回忆，心灵的家——呼兰河传。

呼兰河这个小城里，天空是灰的，大地是灰的，道路是灰的，房屋是灰的，人也是灰的，平淡的像一滩死水，不起一丝波澜。在这个灰色的城市里，人们身处于一个不动荡不安的社会，拥有着百害无一利的旧思想，愚昧、无知又保守的状态。

呼兰河的东二道街上有一个泥坑。这个泥坑很大，又很危险，还在路上。这难道不应该填了它吗？但迷信就像一个快速传播的病毒，深深地植入在了呼兰河人们的脑海里。封建、动荡的社会，使他们不重视别人的性命，一个小孩子掉入了这个泥坑里，但人们的反应令人失望，愚昧的思想，使他们认为是“龙王”的报应，人们认为这个学堂有龙王在报复，便不让小孩上学了，想走道，不说填坑，净说拆墙，种树，思想永远不往正道想。聪明的只有孩子了，只有孩子才会说出肉是瘟猪肉，人们永远在逃避，为自己找借口，说服自己这是泥坑里的肉，只有孩子才知道真正的事实，人们总是苦闷与寂寞的，这里到处都是无知。

小团圆媳妇是一个 12 岁的女孩儿，爱笑，活泼。倘若她出生在这个时代——21 世纪，那么她可能是一个天真烂漫，正在坐在学校的桌椅上耐心的听着老师讲课吧！是一个对未来生活有着无限向往，期望的女孩儿吧！可惜她出生在那封建贫苦的社会。可怜的她，被卖到了老胡家做童养媳，母爱如水，哪呢？父爱如山，没了！小小年纪，只因长得太高，怕别人不相信她是一个 12 岁的女孩儿，便将她的年龄谎报成了 14 岁。12 岁的女孩儿啊，如今可能是手捧着的珍宝，可是在那个时代的人怎么了？婆婆为了一个下马威，打着教导的名头，天天

殴打小团圆媳妇儿，直到打出病来了，居然不请医生，而认为是大神请她走，硬生生的折磨到死。一个 12 岁的女孩儿死去时，人们都来围观，看得津津有味，一个人死去人们把它当做饭后的谈资，在场的人们，没有一个人制止，没有一个人帮助那个生来苦命的女孩儿。

难道，世界没有了色彩，生活就是麻木的吗，人也就是麻木的吗？连人的良知、善心也不复存在了吗？

我认为萧红的童年生活是寂寞的、苦闷的。生活在一个看似轻松自在，无忧无虑，实际上是个封建、愚昧，保守又灰暗的小城中，身边还围绕着人性的麻木。这——难道不是童年的生活苦闷、悲惨吗？估计只有慈祥仁爱的祖父是她童年生活中温暖的阳光吧！可能是作者萧红童年的生活中最值得回忆与不舍的地方。

与萧红童年生活的呼兰河这个小城，这个小城的人们相比，如今的生活是足够好的了，不管是学习设施，人们的举止，生活环境……不知好上多少倍，没有比较，就没有感激，我们该把不服咽下，心怀感恩了！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4

早就知道民国四大才女之一的萧红，看过她的传记片。前几天与在济南上初三的外甥聊天，他说老师要求读萧红的《呼兰河传》与罗贯中的《三国演义》，还要求写读后感与书评。

星期六和儿子到书店，一眼就瞥见了印刷精美的《呼兰河传》，毫不犹豫地抽出翻阅。第一章是东北小城呼兰河的概况，冷的出奇的冬天，卖豆腐的、卖馒头的、拉车的，还有各种小店，拔牙的、卖火烧的等等。作者仿佛站在空中向小城俯瞰，用冷静、超然的笔描绘出小城的四季轮回、生老病死，人物换了一茬儿又一茬儿，但小城依旧在，几度夕阳红。

同是描绘城市风情，呼兰河不像《清明上河图》中汴京的繁华，不似《城南旧事》中老北京的婉约，更比不上邓丽君《小城故事》中的多情，似乎冷飒飒的一股肃杀、一丝无情。

直到爷爷与小萧红的出现，才打破了这冷寂。温暖的后花园，小女孩顽皮地为爷爷插了满草帽的鲜花，香喷喷的烤乳猪、烤肥鸭，藏

宝洞似的储藏室，好脾气的爷爷、洁癖严厉的奶奶，小孩子喜欢谁一目了然。换位思考，我立即明白了孩子的心理……

眨眼就翻了小半本，萧红用力透纸背的笔力让我了解了丰富的东北民俗跳大神、放河灯、野台子戏、娘娘庙大会，还有东二道街上泥泞不堪、无人管理、总是吞没牲畜的大泥坑，重要的悲剧人物小团圆媳妇还未出场，儿子便提议要走，我遏制住购书的欲望，把书轻轻地放回原处。

星期天依旧下雨，和儿子来到书店再次拿起《呼兰河传》，直接看《小团圆媳妇》、《有二伯》等章节。我吃惊了，为那个没有一点尊严、任人摆布的小童养媳，12岁的女孩子，在惜物如命的婆婆眼里，不如一只鸡、一条狗、一件家俱，婆婆认为只有这个媳妇是打不坏、骂不死的。健康活泼的小女孩不多久便病倒了。为了让她好病，各种土方、偏方、杂方，各路巫婆、神汉、道士纷纷出场，打着“治病”的旗号，花样百出的摧残这条生命，其实最有效的药是“爱”，但没人给她！最恐怖、最悲催的是那么大个儿的姑娘被剥光了衣服用开水“烫”澡！众目睽睽，指指点点，晕过去再泼醒，反反复复，满足了街坊邻居、方圆数里人们看热闹的好奇心，满足了愚昧人们无知无情的试验！当晚，她便如风卷落叶，了无痕迹的去了！

在有二伯身上，仿佛窥见了阿Q的影子，也仿佛窥见了鲁迅先生冷峻的目光……揭示国民的劣根性，探究生命的意义，萧红用年仅31岁的生命为后人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通过书更了解了萧红、她的身世、她的传奇、她的悲苦的一生。

《呼兰河传》让我想到了所居住的小城，小城的人、事、物、景、情，似曾相识，但又大不相同……这就是此书的魅力吧，萧红的经历似乎成了我的，我感到了她所描绘的人生舞台的各种角色，能够与她情感相通，悲喜与共……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5

记得在不久前的月考阅读里读到了萧红，让我带着一种不同的心情去聆听这个“贫民作家”的童年。

我也曾回忆童年——衣食无忧，没有做不完的作业，没有刷不完

的题，明天唯一烦恼的事是明天怎么玩。萧红也回忆童年，这本书就是她的童年，但我们脑中的那个孩子似乎截然不同。成年人在回顾童年之时，向来不是怀着轻松的心情的。更何况，萧红童年生活的呼兰河畔，善良的劳动人民如此的贫苦、无望、愚昧、麻木，不禁令人痛心。

不难发现，那许多藏在表面平实甚至欢快的故事下的寂寞凄婉。风景寂寞，蜂蝶在荒凉的一片蒿草上闹着，“不但不觉得繁华，反而更显得荒凉寂寞”。人更是经受不住风霜雨的，被自然拉着默默离开人世，“至于那还没有被拉去的，仍旧在人间被吹打着”。

这些伤痛在作者幼小的心灵里留下了深深的烙印，如一支寂寞苍凉的调子，在未来的生命中久久回放……在无数灰白的日子里，祖父家的花园便是“我”生命中最亮丽的色彩。“蜻蜓是金的，蚂蚱是绿的”，“花园里边明晃晃的，红的红，绿的绿，新鲜漂亮”……祖父是最关心“我”的人，他那笑盈盈的眼眸宛如照亮“我”童年夜空的新月，给“我”带来无尽的喜悦和幸福。祖父教诗，祖父烤鸭子，祖父慈爱的话语，都是“我”心头最温暖的感动。

“我”是多么希望能和最爱的祖父长久地生活在一起！然而时间在流逝，“我”在长大，祖父在变老，终于有一天，“祖父几乎抱不动我了”，幸福的时光原来也在渐渐离我远去。祖父家的后花园，就像一座象牙塔，为“我”的灵魂提供了一片美丽的栖息地。然而园外的世界，终究是残酷的——这就更为作品增添了一层无奈的感伤。

但灰色中又不时沁出一丝红色，就像新生的太阳般给人以希望。

人的生命的坚强与生存的不息挣扎。冯歪嘴子死了老婆后带着两个孩子，一个四五岁，一个刚生下来。那个刚生不来就没娘的孩子竟然没像人们意想中的死去而是“会笑了，会拍手了，会摇头了。”萧红笔下有属于女性本能的对生命的爱。

童年最美好的时光一去不复返了，通过文字挽留快乐，来抵挡悲伤，以悲伤作为生活本体的快乐。这种悲伤是无以名状的在我们每次看到这些快乐的事时，想到这些快乐的事已经流逝。”悲凉之雾，遍披华林“。当一朵花开时，作者同时看到了花的凋零，当她尽情描写

花的艳丽的同时，展现给我们的同样是花的枯萎，与虚无一样是生命的悲美。

终于，在《呼兰河传》中读懂了这位“贫民作家”，处在悲凉，愚昧的时代却仍试图给人以希望，让灰色的童年绽放接收的光。想想自己的童年，不是正经历着中国的日新月异吗？既然我们不必悲天悯人，又何不努力学习，书写属于我们零零后自己的金色时代呢？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6

无聊的假期需要书本的滋润才能充实。这次我看的是《呼兰河传》。

萧红，是与张爱玲并称的“民国四大才女”之一。《呼兰河传》便是她最重要的代表作之一。这是一篇讲述萧红儿时回忆的小说，描写了家乡呼兰河的生动画面和风土人情。同时以生动、抒情的文笔真实的再现了当时、当地人们平凡、落后的状况以及平庸、愚昧的封建思想和迷信。跳大神、扭秧歌、野戏台子、报庙会、团圆媳妇、有二伯、冯歪嘴子一件件有趣的事历历在目，记忆犹新。特别是祖父的园子。萧红有一个非常爱他的祖父，他们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小天地——后院。她到处采黄瓜捉蝴蝶。这是她儿时回忆中最美好的乐章。萧红的童年似灰色，却又似彩色。在充满迷信的灰色封建社会里，萧红用自己的天真描绘出彩色“小时候”

看到祖父的园子，我不禁想到我自己。我也有一个非常爱我的姥姥。我们也有一个属于自己的小天地。它或许不想祖父的园子那么大，它或许不想祖父的园子有那么多水果蔬菜，但它依旧是我喜欢的地方。在那里是一片金黄的麦田，我喜欢趁姥姥忙活时悄悄地躲在麦田中等姥姥找我找得着急时，我会从他身后溜出来吓她一跳。这时候，她总会宠溺地摇了摇头，眼底满是笑意。用不太标准、带着点乡音的普通话嘀咕着：“真淘气！”一到这时候，我便不理她，坐上一旁的藤椅，比上一安静，打起瞌睡。这时姥姥总会拿起蒲扇，在旁边帮我驱赶着蚊虫。就这种事天天都做，我玩不腻，姥姥做不腻。姥姥干活时，我总喜欢跟在她身后看她做，时不时伸手帮一下、摸一下。虽然一直在帮倒忙，但姥姥从来不说，只是告诉我该怎么做。我应付两句

就管自己摘草去了。摘得不耐烦了就在麦田里跑来跑去，嚷嚷着要姥姥来追。一不小心就摔了个狗啃泥。

有一次，烈日当头，大家忙着收割麦子。我忽然大喊一声我们玩捉迷藏吧，姥姥你来抓。说完便躲起来。我悄悄走到一个人身边对他说：“嘿，快躲好，小心被发现啦！”那人只是不耐烦地抖脚叫我走开。我又分别来到爸爸、妈妈、哥哥、姐姐身边，却收到一样的回复。我生气不理他们，一个人躲在角落，不发出一点声音。时间一点点过去，太阳已经偏西。我暗暗高兴：你们永远找不到我。不知又过了多久，还是没有声音，我一下跑出来，想向大家炫耀，忽然发现天已经黑了。月亮已经和太阳换好班，带着星星们上岗了。地理一个人也没有，只有昏暗的黄色灯光。田野里传出蟋蟀和蛤蟆的叫声，空中时不时飞过一群乌鸦。我吓了一跳，连忙往家里跑。一回到家里，大家看见我带着草的杂乱头发，好像忽然想起了什么，哈哈大笑起来。

萧红带给我们的是一部佳作，是一首婉转的、回忆的诗章。这本书让我们看见了封建社会中的幼儿萧红。积极乐观的他更是告诉我们：不要过早的感叹童年即将过去，珍惜现在的幸福和天真才是最重要的。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7

萧红那时只是一个孩子，有着短短的头发，总是在陌生和惊恐的认识整个世界，小时候她经历了他人的死亡，和困惑，她保守着自己的价值观天真的以为世界的一切都是自己看到的。如今小红在成人后，带着怀念和思念，来回忆这一切的，翻开呼兰河传，眼前出现了那个二十世纪的那位孩子有关发生的人和事，冯拐子，有二伯，备受折磨却依然乐观地团圆媳妇，他们在呼兰河这个小地方备受苦难，却依然坚持快乐的仰望。

这本语言朴实的书，文字就像孩子稚嫩的童声，不加一丝一毫修饰，就像把自己心里话说出来一样，平白的语言蕴含了无数的场景，我好像坠入了长河，回到了萧红的童年。萧红的家是荒凉的，但她也感到了人间的温暖，带给他快乐的是她那七十多岁，已经年老身体却依然壮实的老小子祖父，祖父带他种花，种白菜，还给它教诗，在她尚未播种的心田里种下温暖和关怀。祖父是这样，但是她那同样年老

的祖母和和祖父的性格截然不同，他是典型的从旧社会走出来的，祖母总是对萧红恶言相对，当他和祖母玩的时候，祖母却狠心的那纸砸他手指，所以童年的她对祖母毫不喜欢，当祖母去世时，萧红也不是特别关心，也许长大后会对自已童年产生后悔，但童年的小红显然没有这样做。

除了祖父和祖母外，有二伯就是一个很奇怪的人，说他奇怪吧，总是一个正常人，但是不奇怪的话，有二伯喜欢和大黄狗说话，和天空的雀鸟说话，他挺喜欢萧红，却又不善于表露，有二伯也喜欢偷东西，当被发现时，总央求他，可在生活中有二伯对小红并不好，小红也对有二伯这个人迷惑不解，长大的小红，对有二伯留下了怀念。

冯拐子是萧家大院租凭人家中的一户，他一拉磨字为生，当自己的妻子去世时，他独自承担了抚养孩子的任务，他每天都是乐呵呵的，从来没有烦恼，至少在表面上。

最可怜的就是团员小媳妇，听他的婆婆说，小媳妇是从很远的地方买过来的，花了几吊银子。初来到胡家，就一口气吃了三碗饭，满园子的人都议论纷纷，可是小红却和小媳妇非常合得来，从在他初来打水的时候，和他说上几句话。可是渐渐地，小媳妇的脚上多出了几个又大又红的疤，这都是他的婆婆用铁烙出来的，但他还是很乐观，小红长凑到小媳妇一旁，和他小声的说话，他们本可以成为朋友的，萧红却在人们的口中听到了小媳妇病死的消息。原因是这样的，小媳妇常常挨打，到了最后竟在半夜哭起来了，封建和迷信害了她，又是拿开水烫又是抽贴，原本大大咧咧，快乐的小媳妇就这样死了。小红很是悲伤。我猜，成年后的萧红写这本书就是为了纪念她吧。

除了这几位，呼兰河传还有几个让人乐得发笑的地方，比如，街上的大泥塘子，自古以来就没有人好受过，每年发大水季节，行人都要和猴子学，在墙头荡来荡去，才能过，竹马成天爹在泥塘里，都是路人把这些牲口救上去。呼兰河虽是一个小地方，但他的乐趣却很多。

在这几位人中，我每个都很喜欢，他们都是对命运作斗争的好手，没有抱怨，没有哀叹，只有对乐观的支持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8

呼兰河是个小城，它伫立在寒冷的东北大地上。那里有十字街、东二道街、西二道街、还有小胡同，那里有碾磨房、豆腐店、烧饼铺、粮栈还有赫赫有名的大泥坑，大家在大泥坑这看热闹、听消息、心安理得的吃着不卫生但便宜的瘟猪肉。

呼兰河城有老爷庙、娘娘庙、跳大神、野台子戏等各种信仰风俗，十分热闹。呼兰河人在此生活，挣扎着、享受着、他们平凡、普通，他们麻木、不仁，他们冷漠、无知，他们对鬼神热情，对现实无奈。

我家的院子是荒凉的，冬天一片冬雪，夏天满院蒿草。那里有作者的后花园，有蝴蝶、蜻蜓、黄瓜、倭瓜她可以在后花园自己玩儿，也可以在那睡觉，无忧无虑，自由自在。那里有一位和蔼慈祥的老者，是祖父，个子很高，身体健康，眼睛是笑盈盈的，手里喜欢拿着个手杖，嘴上抽着旱烟管，教她背诗，不许她吃过多的年糕，喜欢和这里的孩子们开玩笑。

小说都是生活碎片化的描写，散文化的叙述，没有跌宕起伏，但依旧触动人心。

最令我感到悲凉的是老胡家小团圆媳妇的死亡。十几岁的姑娘，活泼开朗，却在封建迷信的思想下，被毒打，跳大神，洗热水澡烫全身，她的婆婆如此愚昧无知，自以为是的善良令人既痛心又无力。

同样的人间悲剧还有性情古怪的二伯，他的脸焦黑焦黑，他的头顶雪白雪白。他无知、他无奈、他滑稽、他悲凉。他在呼兰河一无所有，他在呼兰河卑微的生活。

冯歪嘴子是令我欣慰的，他打着梆子，半夜半夜的打，一夜一夜的打。他贫穷，他的家很冷，就像露天一样，但是他一直向上，勤劳，坚韧，可是命运却不好生待他。妻子离世，留下两个幼儿，他依旧没有消极厌世，他坚持着，挣扎着，他的孩子最后什么样子，我不知道，但是生命向上的姿态一直都在。正如结尾：微微一咧嘴笑，那小白牙就露出来了。

生命无常，生命绵长。比如呼兰河的岁月，呼兰河的大地，每一位生者，每一位死者，无知落后的东邻四舍，冷漠封建的围观者，看

热闹的姨婆，听消息的老厨子，后花园的蝴蝶，拉磨的小驴，掉到泥坑里的鸡鸭

我们都会死去，我们都有漫长岁月，我们怀念，我们追忆。

我记得，我家的院子下雨天时没有红砖的地方就会泥泞，大鹅会在水坑里胡乱扑腾；公鸡在我没睡醒时就开始打鸣，小鸟叽叽喳喳、吵吵闹闹；午后的阳光透过树叶散出几束光照在脸上暖洋洋的。

东家的小子因为偷吃了五块奶油冰棍被拿着鸡毛掸子的奶奶追着满院跑；西家的姑娘十岁就开始在家里洗洗涮涮、洗衣做饭；北边的一群调皮捣蛋的孩子招呼我去大河边摸鱼。

南边的我那时从来没有想过人世间的悲凉和生命的无常。我在路边发发呆，看看花，想想明天要去姥姥家吃饺子，姥爷一定会给我吃从山东带回来的香油，金黄金黄的，可香了。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9

作者以回忆的思绪，将自己儿时生长的家乡，呼兰河镇的人、物、事叙述出来。儿时呼兰河镇的生活，对于作者来说，是美好的，是温暖的。儿时的她，家境富裕，衣食无忧，有爷爷的疼爱 and 陪伴，家中后院的菜园，家乡的蓝天，晚霞，星星，还有那些沿街小卖、放河灯、唱大戏、跳大神，对于儿时的作者来说，这些对于她的童年来说，应该是丰富多彩的。呼兰河镇的那些人，有二伯、老厨子、团圆媳妇、冯歪嘴子，对于儿时的作者来说，这些人，也只不过是不同模样，不同性格的左邻右舍的大人们。

然而，当作者经过成长、经历、醒悟之后，再次回忆儿时的家乡呼兰河镇时，作者努力以一种平淡的语气叙述，虽不愿击碎那儿时的美好回忆，但内心却充满了，怜悯、愤懑、悲哀，哀其不幸，怒其不争。

作者生于1911年，病逝于1942年。所处的时代，正是中国处于混乱的时期，军阀混战，列强侵略，时局动荡不安。

通过读《呼兰河传》这本书，我们从书中能获得些什么？对我们的人生又有什么启迪和意义呢？我们从作者所处的时代背景，通过读此书，能了解中国的历史，在那个时期，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呼兰河

镇的人们是如何生活的。那里的人们虽没有遭受战乱、动荡之苦，人们却过着在封建制度下的一种落后、贫穷、愚昧，安于现状的生活。

通过对团圆媳妇遭遇，悲惨命运的叙说，充分表达了封建社会之下，人们的愚昧，无知，固执，狠毒，激发了读者对团圆媳妇的婆婆的愤恨，以及对周遭人的麻木不仁的悲哀。通过对有二伯人物性格及行为的叙说，有二伯对东家，应该是付出毕生的辛劳和忠心，但始终仍是一个下等人的待遇，得不到尊重和善待，孤独一生。从另一侧反应出，地主阶级对人的剥削，人与人之间不平等的社会阶层观念。通过对这些典型人物命运的叙说，能够唤起读者的良知，让我们决心要彻底根除掉愚昧无知的封建思想，摒弃陋习，要积极上进，满怀善良，不断进取和进步，用自己的正能量去感染身边更多的人。

在那样的历史环境的背景下，作者充满了悲哀、无奈、凄苦，她想唤起人们的良知，她想改变当时的现状，作者仍以平淡的语调，叙说了冯歪嘴子的生活，冯歪嘴子虽然也贫穷、卑微，但他是用自己的辛苦劳作而自食其力，不畏世俗偏见而谋取自己的幸福，敢于担当。在妻子死去，留下两个嗷嗷待哺的孩子后，当人们都认为他会垮掉，都等着看他的惨状的时候，而冯歪嘴子却乐观的，坚强的支撑下来，作者正是希望，以冯歪嘴子的行动和行为，给那些甘愿落后、贫穷、愚昧，安于现状的人们，一记重重的耳光，让人们觉醒。

作者对幼年的记忆，忘却不了，难以忘却，当她把它记在那里时，也便抹去了最后的悲伤。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0

美和追求美是人类固有的天性，人们欣赏自然的美，创造生活的美。而作家艺术家们开垦出人类美的艺苑，以自我的才华和心血培植出一株株千姿百态的艺术之花，为人类生活增添无比绚丽的色彩。

“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谣。”这是大作家茅盾先生对《呼兰河传》这部作品的评价。这部书是著名女作家萧红后期的重要作品。在中国三十年代文坛上，年轻的女作家萧红以她清新自然的笔融描绘了东北边陲小镇呼兰河的风土人情，展示了女作家独特的艺术个性，为世界文苑开出一朵美而不艳的奇葩。

在这部温婉如诗的小说里，萧红笔下的“我”是一个不谙世事的孩童，满怀着对于广阔世界的好奇和烂漫的童真，用一双清澈的眼打量着四周的一切。祖父、后园和她自我，就成了全部的天地在小说的开篇，作者细细的描绘了小城呼兰河的风俗人情，在她的眼里，这个小小的县城里，有着心智未开的居民和乡村应有的纯净生活，虽然不如大城市的繁华，但也别有一番风味。

作者描述童年时的爱玩的花园：花开了，就象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象飞上天了似的。虫子叫了，就象虫子在说话似的。一切都活了，都有无限的本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要怎样样，就怎样样，都是自由的。倭瓜愿意爬上架就爬上架，愿意爬上房就爬上房。黄瓜愿意开一个谎花就开一个谎花，愿意结一个黄瓜就结一个黄瓜。就是一个黄瓜也不结，一朵花也不开也没有人问它。玉米愿意长多高就长多高，他若愿意长上天去，也没有人管……我个性喜欢这一段，童话般的意境，诗意的语言，又简单活泼，写得多么好！

印象最深刻的，莫过于小团圆媳妇那一章，看得让人透但是气来！和萧红同样大的一个女孩，也就 12 岁。12 岁一个天真烂漫的年龄，本该在父母面前撒娇，却千里迢迢到那里当童养媳，正因活泼，不像媳妇，因此受到婆婆的打，叫她变得更懂事更听话，这打持续一个冬天，不管白天黑夜，“一天打八顿，有几回，我是把她吊在大梁上，叫她叔公公用皮鞭子狠狠地抽了她几回。我也用烧红过的烙铁烙她的脚心……”她婆婆这样说，打她是为了让她懂规矩！之后女孩子给他们折磨得快发疯了，他们就听跳大神的话请人给她洗热水澡，滚水，昏过去用冷水浇醒再洗，洗了三回，就这样活活把人折磨死了！愚昧，可悲！

整篇小说朴素流畅，宛如你与作者在一个美丽的繁星当空的夜晚，听她娓娓讲述着呼兰河—她美丽的家乡。尽管凄婉，尽管优郁，却仍然美丽得动人。恰如茅盾所言，比象一部小说更为诱人。

看完这本书，我在想，每个人的童年竟然如此的不一样，作者童年生活的地方尽管那里充满着无知、愚昧、苦难、悲凉，甚至绝望。但是她还是用最平和的语气描述着一切，以一颗包容的心将一切的不

完美都包容了，让咱们珍惜这天的幸福生活吧，将来再来回味这份属于自我的完美童年。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1

《呼兰河传》是著名作家萧红创作的一部自传体小说，在这部小说中作者以一个孩子单纯天真的视角，描绘了一个东北边陲小镇呼兰河的世态人情以及自己童年生活。随着作者内心深处的记忆，我仿佛身临呼兰河之中，共同感受着作者对扭曲人性，损害人格的社会现实的否定以及对“孤寂与苦闷”情怀的反思。

那时的呼兰河是欢乐的，“我”的眼里处处新奇，摘一个黄瓜，拔一棵白菜，用颜料往指甲上染，用观音粉往门上划，就算是“火烧云”出来也可以盯上它一两小时。但“我”那童年的乐趣掰尽手指也只有这么多了。只有那一个慈祥而有童心的祖父为“我”的童年增光添彩。

祖父的眼睛总是笑盈盈的，并非是呆呆傻傻的憨笑，也并非是兴高采烈的大笑，他笑得像个孩子。“我”总是跟着祖父，似乎有他的地方就有无尽的欢乐，祖父还没起床，“我”的耳旁总会响起“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的诵读声。到了傍晚睡觉时，祖父也总会给“我”讲故事，但那点小小的乐趣，怎能耐得住寂寞？

写到这儿，“我”的笔锋陡然一转，写家中的荒凉之景，“刮风和下雨，这院子是很荒凉的”“多大的太阳照在上空，这院子也是荒凉的”，原本的青草绿树，花朵昆虫，都被破旧残物取而代之，没有什么乐趣。邻居们的生活几十年如一日，

刻板单调，而那路过的黄鹂留下的歌声，也许是那冬天里的一丝温暖，黑暗中的一抹阳光。

那时的呼兰河是无知的。东二道街上的大泥坑，六七尺深，人们和家畜，无论是在晴天还是下雨天，都会遭受深陷其中的危险，淹鸡淹鸭，闷猪闷狗，遭遇许多次的危害，却无一人想到解决问题的方法，然而，这一泥坑子也误导了人们许多事，人们吃猪肉，却被商家哄骗说猪肉不是瘟猪肉而是淹死猪。这些事可笑而又令人深思。

两位主人公的故事最令人唏嘘。

小团圆媳妇深受封建思想迫害。“很快，小团圆媳妇被抬进大缸中，满是热水，滚烫的热水。”“她在缸中，叫着，喊着，跳着，好像她要逃命似的狂喊。”“她脸浇的通红，她不能在挣扎了”，小团圆媳妇的死迎来的不是哀伤和叹息，而是一片掌声雷动和哈哈大笑。“我”用悲愤的笔调狠狠地鞭挞了这一践踏生命的行为，这种封建思想，迫使着后代一步步走入死亡的边沿。

冯嘴歪子和邻家王大姐不声不响的来了个“隐婚”，生了小孩，但后来王大姐承受不住病痛的折磨死去了，冯嘴歪子毅然拉磨，买年糕，承担下了抚养儿子的义务，并坚强的活下去，即使生活似一个人遍体鳞伤，到后来那每处伤口都会成为身上最强壮的地方。

《呼兰河传》的动人故事，泪中带笑，笑中有泪，可是仍有美，即使有些病态，却不能不使人炫惑。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2

读小学时学过一篇课文叫《火烧云》，那千姿百态、瞬息万变的晚霞一直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做教师又教过一篇课文叫《我和祖父的园子》，认识了一个“人来疯”的小姑娘，神会了一位慈祥的老爷爷。无论是做学生，还是做教师，我和萧红注定有一场精神的约会，及至捧读《呼兰河传》，我和萧红开始真正相遇。

童年的萧红是快乐的，在那个欣欣向荣的园子里干着自己想干的任何事情，早晨学舌似的跟着爷爷摇头晃脑地背古诗……爷爷宠着她，深爱着她。萧红的童年又是落寞的，通篇里出现的亲人只有慈祥的爷爷一个，天资聪慧解事很早的她终日与狗尾巴草、倭瓜、蝴蝶等生灵为伍，甚至连黑暗尘封的后房也成了她的乐园。

追随萧红的脚步，我穿越时空来到了当年萧红生活着的呼兰县城，眼前呈现出一幅呼兰版的《清明上河图》。她用细腻的笔触记录着家乡的点点滴滴：东二道街、西二道街、娘娘庙、搭草台班子唱大戏、放河灯……甚至连卖豆腐、卖麻花的市井人物都走到了她的笔下。从她的文字里我感受到了呼兰县城原生态的生活方式，了解到了当地很多的民俗风情。同时，我也感受到了萧红掩藏在心底的那份对家乡的眷恋之情。从 20 岁逃婚离家出走直到 31 岁英年早逝，萧红再也没有回

过故乡，可写起家乡的一草一木却是那么的亲切而详尽，我坚信萧红的灵魂一定与家乡永远同在。

追随萧红的灵魂，我感受到了作家悲天悯人的人文情怀。萧红的笔下没有达官显贵，全是些名不见经传的小人物，她时刻关注着这些生活在社会最底层的劳动人民的命运。她关心卖馒头老人冰封脚底的冰雪，她关心在严寒季节里还得出门赶马车车夫眉毛上的寒霜……特别是写到小团圆媳妇的悲惨遭遇时，作家进行了深刻的反思，说她也是一个牺牲品，“照着几千年传下来的习惯而思索，而生活”。记录的文字虽然很平实，似乎没有任何褒贬，可沉静的文字背后却流淌着作者的一腔热血，她抨击着封建愚昧的思想，觉得这个世界应该有所改变。呼兰县城如果有色彩的话，我觉得应该是灰色的，但不是全灰，冯歪嘴子就给这灰色的天空增添了一抹亮色。磨官冯歪嘴子好不容易成了家，不幸的是老婆生第二个孩子时难产又离开了人世，当所有人都觉得冯歪嘴子又要喝酒、坐在磨盘上哭的时候，冯歪嘴子却顽强地、坚韧地带着两个儿子活了下来。想必萧红对冯歪嘴子也是充满敬意的！

著名作家茅盾曾经赞誉《呼兰河传》是“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谣”，这首诗值得反复吟诵，这幅画值得反复赏析，这首歌谣值得久远传唱！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3

它是一篇少女的叙事诗，一幅我仿佛拥有过的风土画，一串我童年听过的凄美歌谣。——题记

我随手翻开这本《呼兰河传》，原只因“呼兰河”这地名美丽文雅，但阅后我在呼兰河的美丽外表下看到的，有美好，也有丑恶；有宁静，也有孤独；有温柔，也有残暴；有作者萧红对它的热爱，也有怨恨、思念……

呼兰河，是萧红的故乡。她在那儿度过了美好的童年，在祖父的花园中，她得到了无穷的乐趣。栽花，拔草，铲地，浇水……“一切都活了。都有无限的本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要怎么样，就怎么样。都是自由的。”她还跟着祖父学诗，在一次次大喊大叫中自得其乐。她还能看跳大神，放河灯，野台子戏等等富有生活气息、乡村淳朴风

情的活动，能吃到冯歪嘴子做的美味的黏糕，听有二伯的趣事……呼兰河就是作者的天堂！

但是，呼兰河也有另一面：在呼兰河，天命不可违抗，神灵就是主宰；在呼兰河，人们没有放手一搏的勇气；在呼兰河，活着没有意义，只是为了生老病死。东二道街上的大泥坑子淹人淹畜，却被人们认作凑热闹和吃瘟猪肉的最好借口；年年举办的跳大神、放河灯等所谓“盛举”，只是些神神鬼鬼的迷信活动；明知道药店里的药没用，却依旧去买……甚至，胡家的小童养媳才12岁，在正该玩、该笑的年纪，却被思想古旧保守的胡家婆婆严加管教，只要她笑一会儿或稍有些不懂事，就狠狠地打她，还被用烧红了的烙铁烙她的脚心，“天天有哭声，哭声很大，一边哭，一边叫。”后来全村人都认为这是“病”，给她吃偏方，跳大神，最后小团圆媳妇被“大神”的法子活活折磨死，而胡家也因财力不支而家破人亡。看到这里又让人感到呼兰河如同人间地狱，它的愚昧无知，令萧红厌恶、纠结……

萧红爱这片土地，它抚养了她，祖父的院子里那样生机勃勃、自由快乐，学诗时她嘻嘻哈哈、不求甚解、自得其乐，冯歪嘴子的黏糕那么美味，她无法忘却呼兰河这个小镇给她童年的温暖、快乐；但也是它，依旧没有一点主见，一切听从神灵的安排，依旧无法从千年的古旧思想中脱身，依旧固守着过时的习俗，让小团圆媳妇这样的无辜者被折磨致死……萧红的故乡就在美好与丑恶之间徘徊，萧红对它又爱又恨。

但是，在书的最后，我们看到的更多还是她对呼兰河的爱。

“以上我所写的并没有什么幽美的故事，只因他们充满我对幼年的记忆，忘却不了，难以忘却，就记在这里了。”

萧红最后还是以一颗平和的心，抹去了飘浮在这个小镇上的愚昧、迷信的乌云，让内心的阳光重新洒满人间，继续热爱、思念、赞美它。

故土之爱的记忆，可以抵消掉成长中缘系于此的怨意，可以永久地在心间流淌，带来百感交集的温暖。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4

读完《呼兰河传》，我想到了羊。比起人，《呼兰河传》中的很

多人更像一群羊。在人头攒动的娘娘庙集市，在围观小团圆媳妇洗澡的院子，在寒暑易节而永不停息的、呼兰河人们看热闹的路上，我看到一群羊。

全书最戏剧性与讽刺性的部分无疑是围绕小团圆媳妇展开的部分。在为小团圆媳妇“治病”的过程中，我总是反反复复看到三个角色：其一提出一个偏方，其余之人纷纷附和，小团圆媳妇的婆婆欣然采纳。如此往复，直到小团圆媳妇的惨死。提出偏方的人往往只是听从了不加证实的传言，纷纷附和之人却不假思索地“做了他的跟随者”，小团圆媳妇的婆婆见支持者如此之众多，便也十分信任地对小媳妇用了药。这像极了我曾经看过的一则故事：一只头羊到了悬崖边判断错误跳了下去，而后跟从的一众羊群非但不把头羊坠崖身亡的事件总结教训，反而是想都没想直接跟着头羊跳了下去。我想这大概是因为它们习惯于跟随，却不习惯与思考，才酿成的悲剧。呼兰河的人，便是跟在头羊身后跳下悬崖的“羊”，换个词来解释，就是“集体无意识”。

“集体无意识”的呼兰河人不会认为自己正在杀死一个本活泼、有生命力的女孩。在他们眼里，这样做是正确的，是“合规”的。他们的领头羊不是某一个人，而是传统封建礼教思想。在这一无形的“领头羊”带领下，他们杀死了爱笑的小团圆媳妇，用言语摧残着善良的冯歪嘴子，男人打着女人，婆婆虐待媳妇。在接二连三跳下悬崖的同时，他们沾沾自喜自己没有掉队，嘲笑着还没跳下悬崖的异类……。

与其说呼兰河的人们是羊，不如说，从古至今，人们都始终没有摆脱“羊”的一面。二战中的纳粹士兵，总是在各种作品中被比作凶猛的恶兽。其实，他们大多数也仅仅只是“羊”罢了。他们种种骇人听闻的恶行，只是因为他们没有审视自己的行为，终沦落为领导者与军国主义施暴的工具。这种集体无意识的“平庸之恶”，往往会因为它的群体庞大型而酿成更可怕的结果。

今天的人们，也处处有“羊”的影子。男孩们看到流行的“AJ鞋”，即使还不了解它的好处，甚至那鞋不适合自己的脚，都愿意花费上千元争相购买。再比如网络谣言一天一个所谓的“真相”，却一再被推翻、反转。还有一个例子，就是盲目崇拜的“追星族”。他们总是

不经思考地无条件支持偶像的行为，成为了明星榨取金钱的工具……

从古至今“羊”的形象，便是盲目、逆来顺受，最后免不了被吃掉的命运。我们什么时候才能学会理性思考、慎重判断，那时候，我们才能摆脱如此命运，逃离羊群，朝一个真正的人前进。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5

今日我读了一本叫《呼兰河传》的书，书里讲了好多“我”和祖父趣味的故事，如果想明白就往下看吧。

我记得有一段异常趣味，讲了“我”在后园里摘了一束玫瑰，给祖父戴在草帽上，而祖父不明白，还说：“今年春水大，花香二里都能闻见。”从这能看出祖父十分幽默，十分疼爱我。

我为萧红笔下的人物感到悲哀。他们每一天忙忙碌碌地，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一成不变，没有色彩和花样，仅有脆弱和枯槁。那里的人是如此的冷漠，应对他们好比应对一堵厚墙。他们一生都在这样的环境中度过，可那样忙碌，到底是为了什么？

萧红的童年是灰暗的，她身边的人一个个像被抽去灵魂的木偶，早已对生活麻木了。他们固执而又愚昧，唯一不一样的仅有萧红的祖父。祖父是一个乐观的人，他从来没有绝望过，成天开开心心的，并且他还保留了一颗童心，萧红每次调皮地做“恶作剧”，祖父发现了不但不生气，反而和萧红一齐哈哈大笑。如果换作别人，恐怕早已把萧红教训一顿。所以，萧红算是幸运的，她有一个令她骄傲的爷爷，关于祖父的记忆是她极少有的幸福回忆。

比起萧红，我们不知要幸福多少倍：衣来伸手饭来张口，吃喝玩乐无一不全，时常还能得到零花钱，城市里有好多公园，里面娱乐设施一应俱全，五花八门、妙趣横生，和那灰头土脸、死气沉沉的呼兰河没法比。此刻的我们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呀。

作者出生时祖父都已经六十多少了，作者三、四岁时，祖父快七十了，七十岁的祖父十分爱作者，他们爷俩在后园笑个不停。祖父的后园就是小作者的天堂，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想怎样样，就怎样样，一切都是自由的。

书里讲到在东二道街上有个大泥坑，六、七尺深，在那个坑里

淹死过人、猪、狗、猫、马，那个大坑家家户户都明白，有的人说拆墙，有的人说种树，就是没有说把这个坑填平。

在作者的描述中，她的童年是欢乐的，也是寂寞的。她从小在后园里长大的，作者和祖父在后园里一齐玩，一齐干活，作者和祖父时时刻刻在一齐，童年充满了欢乐。

文章中写到团圆媳妇是一个美丽可爱的小姑娘，才十二，本该是有一个无忧无虑的童年，而她却早早的卖给了一户人家做童养媳，是多么的可怜！这不由得让我想起了我们的新社会，人们用知识变得智慧，用自我的双手去创造自我完美的生活，没有男女的不平等，没有可怕的战争。

啊！我真想永久地停留在童年，可是时光总是要走的。那就用一颗善良、热情的心好好珍惜，感受这完美的时光吧！

《呼兰河传》我读完了，可我的思想还停在那灰色的境界里。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6

读完这本书，在我脑子里一幅极为简单的画作：在一片茫茫的灰色之中，有两道极为鲜艳的色彩：一道是温暖的橙色，一道是充满希望的绿色；一个是慈祥的祖父，一个是乐观向上的冯歪嘴子。他们的出现、陪伴，使作者懂得了许多，也使她在这麻木、沉闷的气氛中健康、快乐的成长。

“祖父”似乎在萧红的童年生活中占据了非常重要的地位。幼年时，她经常与祖父一起在后院玩耍。有一次，她故意把一些玫瑰花插在了祖父的帽子上。祖父发觉后，并没有因摘花以及恶作剧而不高兴，反而与“我”一起哈哈大笑。这时，另一个形象与祖父形成了鲜明的对比，那就是——祖母。书中描绘出了一个旧社会时期的刻薄的老婆婆。有一次，因为萧红的淘气，婆婆用针往萧红的指甲里扎。她有洁癖，不许萧红摸自己屋里的任何东西……萧红一直怀恨在心，她十分讨厌祖母。而祖父却恰好是一个老顽童、老小孩，能与任何孩子玩在一起。祖母的刻薄反而衬托出了祖父与其它大人的不同之处。童年时，祖父教萧红念诗，她对诗很有兴趣，因为觉得诗写得很美，当时只注重读音，并不知道意思。而又大了一些后，祖父才慢慢教导她，让她

知道了每一首诗表达的情感和意义。可以看出，祖父的教导十分有方。注重事情的本质，而不是表面华丽的一层。这最初的启蒙教育，在萧红以后的生活中有着深远的影响。

祖父，就是这样一个“老小孩”，他用一颗温暖的心呵护着萧红，用淳淳的教导启迪着她。他正是萧红生命中那一抹最温暖、最重要的橙色。

“冯歪嘴子”在本书中最后一个出现。作者把他描写得看似是一个被时代折磨得悲凉、不幸的人。他的妻子备受争议，且在刚生下第二个孩子后就不幸死去，留下了一个哺乳期的婴儿和一个一岁多的小孩。他们出生在草窝里，生下来也没有好饭吃，一年瘦似一年，还不太会说话……但在冯歪嘴子的眼里，一切都在向好的方向发展：他得病的小驴可以去拉水了；大儿子可以牵着毛驴了；小儿子可以拍手、接东西了……正是他这种乐观的精神，使长大后的萧红回想起来，仍为之感动、敬佩。

“冯歪嘴子”的精神像一盏灯，在萧红的内心昼夜长明。他也不例外是那一道最亮丽，最充满活力的绿色。

除这两条主色彩之外，还有一些小人物反映出来的色彩也很突出。比如有二伯——紫色。作者认为他的行为很古怪：偷东西，自言自语，夜里哭着、骂着……作者当时只是觉得奇怪，并不知道为什么。后来她终于懂了，有二伯其实是她身边最悲凉不幸的人之一——被时代扭曲的人，带着一点复杂的紫色。

《呼兰河传》的画作中，虽然背景是一大片灰，但每个人都有着属于他们自己的颜色。这丰富的七彩斑斓的色装点了萧红如梦一般的童年。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7

语文课本中千变万化的《火烧云》，带领我走进了如诗如画的《呼兰河传》。“晚饭过后，火烧云上来了。霞光照得小孩子的脸红红的。大白狗变成红的了。红公鸡变成金的了。黑母鸡变成紫檀色的了……”这是一种怎样的美景呢？我拿起《呼兰河传》，读着、读着，就像有一条清清的小河，在我的心头潺潺地流过……

《呼兰河传》的作者是我国现代著名女作家萧红。作者用娴熟的笔触、细腻的心思，勾画了一座北方小镇自然单调的美丽，叙述着一个个遥远而真实的故事，描绘着一颗颗善良朴实的心灵。书中慈爱的祖父，后花园的花草树木，是作者寂寞的童年生活中最为重要的慰藉。当我读到：祖父蹲在地上拔草，童年的作者悄悄地在他的草帽上插上一朵朵玫瑰花，然后祖父就戴着满头红彤彤的花朵进入家门，祖母大笑起来，父亲、母亲也大笑起来，祖父自己也大笑起来时，童年的作者也忍俊不禁地笑翻了天，在炕上还打着滚笑。那“搅乱整个后园”的`开心笑声，那火红耀眼、芳香扑鼻的玫瑰花，深深地吸引了我、感染了我。慈爱的祖父，放飞了孩子的天性，给了孩子心灵的自由。我好喜欢萧红笔下的祖父，一个慈祥、善良、博学的老人。

读着《呼兰河传》，我惊讶了！萧红笔下的祖父，和我的外祖父是何等的相似呀。我的外祖父也是一个和蔼可亲、满腹经纶的老人。他看我的时候，眼睛总是笑眯眯的。我如果犯了什么错、惹了什么祸，他总是安慰我，甚至为我开脱，从来不责怪我。我的外祖父也很博学，记忆力相当好，教我背《木兰诗》、《将进酒》、《卖炭翁》，全凭口头传诵。有一次，我放学，正赶上下大雨，外祖父接我放学，雨伞一个劲儿地向我倾斜。回到家里一看，我的衣服干爽爽的，外祖父的衣服湿漉漉的。我的心酸酸的，外祖父却笑得甜甜的。还有一次，我病了，躺在床上好难受啊！外祖父一直守在我的身边。一会儿给我量体温，一会儿给我喂水果，一会儿给我讲故事……满满的爱，一直包围着我、温暖着我。而少不更事的我，稍不顺心，有时还和外祖父顶嘴，对外祖父呼来喝去。现在想起来，真是好惭愧。

《呼兰河传》中还有好多故事，让我回味无穷。小团圆媳妇的悲惨遭遇，卖馒头老爷爷的辛酸经历，四月十八娘娘庙会的非凡热闹，七匹马拉着大车奔跑的寒冷冬天……我了解到那个时代的不平与愤怒，领略到那个时代的风土和人情。正如茅盾先生所说：“它是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谣。”

去年暑假，我回故乡哈尔滨避暑，和爷爷、奶奶驱车来到松花江北岸的呼兰区，走进那座青砖青瓦的大院，走进那鸟语花香的后花园，

走进那《呼兰河传》中的世界，寻觅着、寻觅着著名女作家萧红童年的足迹……我喜欢读《呼兰河传》。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 18

说起萧红的《呼兰河传》，我并不是很陌生，因为五年级下学期的语文课本里有一篇名为《我和祖父的园子》的课文，这篇课文就选自《呼兰河传》。这两天，我怀着浓厚的兴趣读完了这本名著。

《呼兰河传》是一部以萧红的家乡——呼兰河为原型的“传记”，生动讲述了小城呼兰河的四时风俗，“我”的美丽而寂寞的童年，以及小城里各式各样琐屑平凡的悲欢离合。果然是一本好书，深深打动了我。我特别喜欢萧红的文字，她的文字很有味道，虽然没有过多的雕琢，但是极其生动细腻，有一种天然活泼的美感，让人读起来感到发自内心的舒畅。

《呼兰河传》虽说是一部小说，但我感觉更像散文，因为它没有一个贯穿全文的主角，甚至也没有跌宕起伏的情节，而是将童年回忆中的那些人物、事情和景色娓娓道来，细细碎碎，慢慢悠悠。我很喜欢作者在后花园子中玩耍的那一段，让人看后感到轻松和愉快，特别看到作者给祖父的帽子上戴花时，我也和故事中的人物一样，笑出声来了。

但是，总体来说，这本书里渗透出的情感并不是欢乐，而是一种对旧社会的悲伤。让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小团圆媳妇的故事。她 12 岁就嫁到了别人家里，只因为太过活泼，不够腼腆，就遭到婆婆三番五次的毒打和酷刑。小团圆媳妇经不起折磨，身子越来越弱，最终生了一场大病，又被逼着服用各种没有依据的偏方，参加各种迷信而又残忍的治疗，在经过一系列其实毫无用处的医治后，最终离开了人世。看了这个故事，我感到的是深深的同情和悲哀，小团圆媳妇就这样成为了封建迷信的牺牲品。我心中还有一股怒火，我讨厌专横跋扈的婆婆，我憎恨愚昧无知的人们。在当年的农村中，肯定不止小团圆媳妇一个人死于迷信，因为无知，不知有多少人死于非命，实在是悲哀啊！

茅盾先生对《呼兰河传》有十分精到的评述：“要点不在《呼兰河传》不想一部严格意义的小说，而在于它这“不像”之外，还有些别

的东西——一些比“像”一部小说更为“诱人”的东西：它是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图画，一串凄婉的歌谣。”“有讽刺，也有幽默。开始读时有轻松之感，然而愈读下去心头就会一点一点沉重起来。可是，仍然有美，即使这美有点病态，也仍然不能不使你炫惑。”我很赞同茅盾先生的话，《呼兰河传》有着特殊的美，正如一串凄婉动人的歌谣，永远回响在人们的心头。

我看过网上萧红的照片，她是一位美丽的女子，就像她的文字。可惜萧红英年早逝，31岁就因病去世。这样一个天才的作家，如果健康地活到老，不知道能给我们带来多少更为精彩的作品呢！

### 呼兰河传读后感 篇19

在这个寒假中，我有幸阅读到了萧红的《呼兰河传》，不愧是名家的大作，这部作品虽然只是追忆家乡的各种人物和生活画面，来表达她对旧中国扭曲人性的社会现实的谴责。接下来，让我们进入到萧红童年所生活的小镇，来一探究竟《呼兰河传》与传统的回忆性质作品有些不同，它虽然写了人物，但没有主角；虽也叙述故事，却没有主线，全书虽分为各章，但又像描写一个整体。

本文从一个大泥坑写起，这坑中常有动物和小孩丧命，但是当时的民众都在以事不关己的冷漠态度看热闹般的围观。尽管把这个坑填平并不难，可却没有一个人愿意出一把力。这正体现出了愚昧旧中国公民的冷漠态度。殊不知只要不小心。下一个丧命的就可能是他自己！

在小城中举行盛举的日子同样热闹。有各种各样的活动，体现出人民的日常休闲活动多种多样。在本作中描写了作者的祖父，那是一个慈祥又温暖的老人，在这里不得不说下作者的童年，母亲早逝，父亲生性暴躁，只有在祖父那里作者才能得到温暖和快乐。作者十分喜欢祖父，他交给作者读诗，还带她去后花园里玩，祖孙俩相伴，十分欢乐。

又是一章，这章是描写几家邻居，有喂猪的，有开粉坊的，他们在一起工作，一起唱歌。这里不得不说粉坊旁的一个小偏房，里面住着赶大车的胡家，胡家养了一个童养媳，她是一个十二岁的小姑娘，挺乐观的，可胡家偏偏爱面子，想维持自己的威严，总是没有理由的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258014050026007002>